

以下是需攜帶來大會的資料:

- 申請人的綠卡
- 申請人配偶的美國出生證明或入籍公民證書的復印件
- 如有關,請帶申請人或配偶的前次婚姻紀錄,如離婚證明,前任配偶死亡證明等.
- 申請人的社會安全卡(工卡)
- 如有關,申請人現持有的護照
- 兩張護照用的照片
- 入籍申請費: 兩張個人支票,分別面額為 595 美金與 80 美金. 如合資格,可免費申請豁免申請費(具體如下)
- 如與美國公民結婚,請帶結婚證書復印件
- 如男性申請人在 18-26 歲之間在美生活,請提供曾服兵役或入伍證明 (或能獲得入籍申請費豁免)
- 子女的出生證明或綠卡
- 如有犯罪,被逮捕或被定罪的記錄(就算最後免於起訴或無罪釋放),都請提供所有有關資料,包括事件發生的原因,時間,地點,結果和呈堂證供.

需提供以下信息:

- 過去五年內的雇主的名稱,地址和受雇日期
- 過去五年內的住址(包括郵政編碼)
- 過去五年內出入美國境的時間和往返地的紀錄
- 所有現任和前任的配偶資料,所有子女的資料: 包括全名,出生年月日,工卡和綠卡號碼,入籍時間地點以及現有住址
- 申請人和申請人配偶的現有和過去的婚姻紀錄,包括結婚的時間,離婚時間及原因.

如何豁免入籍申請費

根據申請人的家庭收入和財產證明,申請人可以申請豁免入籍申請費. 如果申請人考慮申請豁免,請帶以下的資料:

- 2010 年的聯邦報稅表, 以及
- 所有家庭成員的最近的工資單, 或
- 最近的政府福利證明: 例如 SSI, Food Stamps, Medicaid or Cash Aid 等.
- 每月固定開銷的有關資料: 包括 租金, 房屋貸款, 水電煤氣, 食物和托兒費等等.

成為美國公民的條件:

- 申請人必須已滿 18 周歲;
- 申請人已經是合法永久居民(綠卡持有者), 並且
 - 在美國居住滿 5 年; 或
 - 如果申請人與美國公民結婚並且仍然與其居住在一起,只需要在美住滿 3 年(如果在居留其間遭受到家庭暴力,申請人或許能得到此條件的豁免); 又或者
 - 申請人有服兵役; 以及
- 申請人連續在美居留滿 5 年,期間沒有超過六個月的離境紀錄;以及
- 申請人在美居留超過規定時間的一半; 以及
- 申請人在申請入籍的美國移民局地區逗留超過 3 個月; 以及
- 申請人能說,讀,寫基本英語. 老年申請人能有豁免權,如果他/她:
 - 55 歲以上並已成為合法永久居民 15 年以上;
 - 50 歲以上並已成為合法永久居民 20 年以上.
 - 有一年以上的身體殘疾或智力/學習障礙導致不能學英語. 必須填寫另外一張表格和提供有關殘疾的醫生證明.
- 申請人有優秀的品格; 以及
- 申請人願意宣誓會遵照美國憲法 (一般來說會要求申請人填寫誓詞和口頭宣誓).